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GTJSGC-2026-045

牵头人：高唐龙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山东同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、山东文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）

我单位高唐县固废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（一期）旧厂房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6年10月22日在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6年11月25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

监督单位：(备案章)



招标代理公司：(公章)



2026年10月26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 标 人	高唐县兴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高唐县固废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（一期）旧厂房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
建 设 地 点	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
中标工程内容	现有厂房总建筑面积 8398.57 m²，为地上一层结构，檐口高度 13m，室外地坪至檐口与屋脊平均高度 15.15m，建筑现状结构完好，具备改造利用条件。本次改造主要内容包括：在厂房内部局部增设二层办公区域，完善项目日常办公、生产管理配套功能；同时对原有车间进行系统性升级改造，重点实施门窗安装完善、地面工程、设备基础、消防系统、电气系统、给排水工程等各专业工程施工。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10863383.08 元
	2、建筑面积：/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90 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设计：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、法律、法规及规范要求；施工：合格。设备：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现行标准；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，由双方同意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，所需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。
	5、项目经理：李成军
	6、其他：/
备 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；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